

# 东北石油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为推进我校高水平大学建设，完善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机制，进一步发挥导师在博士研究生招生过程中的主导作用，吸引和选拔更多优秀创新人才，不断提高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学校决定在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中实施“申请-考核”招生选拔方式（以下简称“申请-考核”制）。2019 年我校共招收博士研究生 86 名，2020 年招生人数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计划为准。

## 一、选拔原则

坚持公正、公开、公平；坚持客观严谨、科学选拔；坚持立德树人，加强思想品德考核；坚持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坚持强化监督、严肃追责。“申请-考核”制招生应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在满足导师科研工作实际需求的前提下，选拔具有创新能力和培养潜力的拔尖创新人才进入我校攻读博士学位。

## 二、组织领导

（一）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和监督全校“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研究生部负责发布招生简章和招生目录、组织报名、考试、录取和数据上报等工作。

（二）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的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原则上应为 5-7 人。小组负责本学院博士“申请-考核”工作的实施，负责综合考核具体实施细则的制定及上报，负责学院综合考核工作，负责学院考核结果的审核及上报。

（三）学院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监督小组，成员可由学院党委副书记、学院纪检委员、辅导员担任，原则上应为 3-5 人。小组负责本学院“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实施的监督、检查及违规处理，负责受理考生举报与投诉。

（四）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学院招生学科、招生计划及报考考生数量等情况，设立一个或若干个综合考核工作小组，小组负责综合考核阶段的相应工作。面试考核工作小组成员原则上应为 5 位以上专家组成。

## 三、招生方式及学制

我校招生全部实行“申请-考核”制，招生方式包括直接攻博、硕博连读和普通招考三种。我校 2020 年直接攻博已经完成。本招生简章主要针对普通招考和硕博连读考生。博士生学制 4 年。

### （一）直接攻博

直接攻博是面向校内外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简称推免生）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遴选博士研究生的招生方式。直接攻博招生工作安排在每年的推免生接收阶段，取得直接攻博资格的学生应按时获得学士学位和本科毕业证书，于次年秋季学期办理博士研究生入学手续。我校博士一级学科内接收的推免生可申请直接攻博，由学院在学校下达的名额内进行选拔。

### （二）硕博连读

硕博连读是面向入学考试方式为统考或推免的我校在学硕士研究生遴选博士生的招生方式。遴选工作主要面向研一、研二的在学硕士生，报考专业与硕士专业相同或相近。

### （三）普通招考

普通招考是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所有优秀考生选拔博士生的招生方式。

#### 四、招生学科、导师

博士研究生招生学科与导师详见《东北石油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 五、申请条件

##### （一）普通招考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3.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良好；
4. 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正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

##### （二）硕博连读

硕博连读的考生除满足（一）中 1、3、4 条件外，还要满足以下条件：

1. 一、二年级在读全日制非定向硕士研究生（不含延期学制的硕士生）；
2. 政治思想及学术道德良好，在校期间未受纪律处分；
3. 硕士学位课考试成绩为优良以上，全国大学外语六级考试合格（或达到我校博士外语考核免试标准）。
4. 硕士二年级研究生年度综合考评本专业排名在前 30%，满足优先录取条件的，可放宽其综合考评排名至前 50%。硕士一年级研究生无综合考评排名要求。
5. 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具有进一步深入学习、研究的志趣，具备相应的专业基础；

硕博连读优先录取条件为：

- （1）在国家核心期刊上以第 1 作者身份发表学术论文（作者单位应为东北石油大学，需提供论文原件）；
- （2）参加重大科研项目（省部级及以上级别项目，在任务书中有名字体现，需提供项目任务书原件）；
- （3）获得国家级竞赛（在教育部学位与发展中心备案的“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国家二等奖以上。

#### 六、报名办法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均需进行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流程：

1. 网上报名时间：2020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9 日。逾期不再补报。
2. 网上报名地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博士网报（右上角）。
3. 认真阅读《博士网报系统填报指南》（附件 3）进行网报。

4. 网上缴纳报名费：报名期间需缴纳 150 元报名费，缴费成功视为网上报名有效，报名费不予退回。

5. 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缴费后有些信息无法修改，建议考生确保报名信息正确后再缴费。

## 七、申请-考核程序

### （一）申请资格审查

时间：2020 年 4 月 13 日至 4 月 16 日。

地点：机关楼 329 研招办。

内容：审验证件原件；审查考生报考资格，提交纸质报名材料等。

纸介报名材料：

#### 1. 普通招考

（1）《东北石油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1 份（A3 纸套印，“硕士生课程学习成绩”一栏可空）；

（2）两名专家签字的推荐书原件；

（3）硕士阶段课程学习成绩单（需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4）身份证，硕士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本科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5）考生近年来在科研领域中的科学研究论述 1 份，含本人科研经历、成果、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进行的科学研究设想、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及目录（应届硕士生提供开题报告）等。内容中涉及到的论文、著作、获奖等应有相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6）外语等级考试或各类外语水平考试成绩单及复印件 1 份；

（7）《东北石油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思想品德考核表》1 份（需加盖人事档案所在单位或组织部门公章）。

注：所有报名材料请按以上顺序排序。以上所有原件供现场审验；所有复印件需上交备案，恕不退还。考生务必保证提交材料的真实准确，对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一律取消考试录取资格。

#### 2. 硕博连读

除上述所有材料外，硕博连读考生还须提供：

（1）学位课平均成绩，并附加盖研究生培养办公室公章的学位课成绩单。

（2）本专业研一学年综合考评排名证明，加盖学院公章。

### （二）专家初审

各学院统一组织专家对考生提供的申请材料进行认真审核，对考生的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科研能力和培养潜力等进行初步评价，并作出初步评价结论。研究生部根据专家初步评价结论，确定进入后续考核阶段的人员名单。

主要审核内容如下：

1. 考生本科和硕士阶段的学习经历与取得的成绩；

2. 考生从事报考学科领域的相关工作经历、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和发表的高水平学术文章等；

3. 考生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知识、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提交的科研设想需论述①博士研究前期基础——研究方法、技术基础、实验和研究条件；②博士阶段研究计划——选题价值、拟研究课题及内容、预期目标等内容；

4. 其他与考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有关的因素等。

### （三）外语考核

外语考核为笔试科目，由学校统一组织，满分 100 分。外语最低分数线为 45 分，低于 45 分不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1. 考核时间：2020 年 5 月 9 日，8:00-11:00。

2. 笔试考核地点：东北石油大学教学楼（以准考证为准，考生本人需携带准考证和身份证参加考试）。

3. 准考证：2020 年 5 月 5-7 日，登陆报名系统打印准考证，并到研招办盖章确认。

4. 外语考核免试标准：

① 大学外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总分 710）及以上；

② 新托福成绩达到 70 分（总分 120 分）及以上；

③ 雅思成绩达到 5.5（满分 9.0）及以上；

④ GRE 成绩 960 分以上（总分为 1600）或 GRE 成绩 200 分以上（总分为 340）；

⑤ WSK：笔试成绩 $\geq 100$ 分，听力 $\geq 24$ 分（仅适用于俄语、日语考生）。

外语免试考生直接进入综合考核环节。申请免试考生需提供由官方邮寄的近五年内（2015 年 4 月-2020 年 4 月）上述英语考试的成绩证明。硕博连读考生原则上为外语免试生。

### （四）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由各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组织实施，包括专业基础知识考核和综合能力面试两部分。综合考核具体时间、地点由各学院通知。

1. 专业基础知识考核：满分 100 分，具体考核方式由招生学院自行确定，请考生关注各招生学院官网。各学科的专业基础课考核科目参见《东北石油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硕博连读考生免考专业基础知识考核，该科成绩按学位课平均成绩计。专业基础知识考核分数低于 45 分者不予录取。

2. 综合能力面试：重点对考生学科背景、专业素养、专业英语、科研创新能力、思想政治品德等方面进行考核，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满分 100 分。各部分分值权重可根据学科特点由综合考核工作小组自行确定。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面试分数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综合考核工作公开进行，全程要录音录像，并做好各项考核记录及影像材料的备份。

## 八、录取

### （一）综合考核成绩

综合考核成绩为申请者最终录取成绩依据，综合考核成绩=专业基础知识考核成绩+综合能力面试成绩。

### （二）录取政策

1. 具有 5 年以上博士研究生培养经历、或完整指导博士研究生毕业的导师原则

上优先招生 1 人，但不能超过 2 人；不符合此条件的导师招生原则上不超过 1 人。

2. 连续 2 年以上（含 2 年）无招生名额的导师优先招生。

3. 招收硕博连读和应届硕士毕业生的导师优先招生。

4. 院士和特聘博导优先招生。

5. 具有国家级科研项目，科研经费充足，且形成相对稳定的科研团队的导师优先招生。

6. 各学院招收硕博连读生和直博生的比例不能低于 10%-15%，如不能完成，将缩减该学院下一年的招生计划。

7. 执行学校博士录取相关政策。

### （三）确定拟录取名单

各学院汇总本单位考生综合考核成绩并按综合考核成绩排序后报送研究生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硕博连读考生要做标注。研究生部将依据综合考核成绩排名和相关录取政策确定拟录取名单，并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定后公示。公示期结束后将录取名单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审核通过后向录取考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 （四）录取类别

博士录取时分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录取前须由工作单位、录取学校、本人三方签署定向就业协议，毕业后回定向单位就业，在校期间不享受学校奖助学金和各类奖项评比。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入学时须将档案、人事、工资关系转到学校，毕业时采用双向选择落实就业去向，在校期间享受学校规定的奖助学金和奖项评比。

有工作单位且人事档案无法转入我校的博士生，须选择“定向就业”。“定向就业”的考生须于 6 月 5 日前须将《博士定向培养协议》交至研招办（机关楼 329）。

### （五）信息公布

考核成绩与拟录取名单将于 5 月底公布，考生可通过网上报名系统上网查询。

## 九、联系方式及其他

1. 研究生部主页：<http://glbm3.nepu.edu.cn/yjsxy/>

2. 电话（传真）：0459-6503721

3. 各学院招生计划于国家博士计划下达后公布。

4. 本简章所涉及的规定如有更新，以教育部下达最新文件为准。

附件 1：东北石油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附件 2：东北石油大学 2020 年博士报名表、专家推荐书、思想道德考核表

附件 3：博士网报系统填报指南

附件 4：东北石油大学博士研究生奖助学金一览表